

# 张家口桥东法院启用电子封条

## 在该市法院系统尚属首例

元

及利息。

因钢铁轧制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人某分行向张家口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张家口中院立案执行后,又将该案件指定桥东区法院执行。今年10月26日,桥东区法院对此案立案执行后,被执行人仍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且不配合执行工作。经申请人提供财产线索,执行法官到被执行人厂房实地取证,并对涉案厂房设备加装电子封条,实现24小时全天候监控。

据了解,法院在执行过程中,为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往往需要利用查封的手段对被执行人的房产进行有效限制。但传统的纸质封条存在时间一久容易自然脱落或被人为撕毁等缺点,

且法院对非法损毁封条、违法擅自进入查封场所、破坏查封现场的违法者及其违法行为也难以取证、追究。如何能够更加有效地对房屋等固定资产进行查封,成为困扰法院执行干警的一大难题。

此案执行过程中,桥东区法院执行法官了解到外省法院使用电子封条有效避免传统纸质封条的一些缺点的信息后,及时向执行局局长汇报。经执行局研究,并报请院党组同意,可以因案件需要使用智慧化执行手段。执行法官遂立即与生产电子封条的厂家联系,取得电子封条。

电子封条整体呈长方形,内设伸缩槽,可以延展收缩,附着于门上的面积更大、范围更广,能够更好地起到封禁作用。同时,电

子封条上有字体超大的“封”字以及“损坏封条,依法追究”“法院查封,严禁破坏”等字样,能够起到警示效果。在电子封条的右上角印有二维码,被执行人和相关人用手机扫码就能阅读相关法律文书,了解该房屋被查封的原因,方便被执行人明确自己的权利和义务,畅通相关人员和法院之间的沟通。并且,电子封条自带摄像头和闪光灯,有摄影摄像功能,可对被查封房产实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和取证。遇有任何破坏或企图破坏设备的相关人员及其行为,电子封条会同步拍照录像取证,实时将现场拍照录像作为证据同步发送到执行法官手机终端,以便执行法官第一时间知悉情况、固定证据,及时采取有效措施。

# 一次路也不用跑 20分钟完成阅卷

## 安新县检察院完成首例律师在线阅卷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郑伟 通讯员 张静)“互联网阅卷与传统方式相比节约了时间、提高了效率,对我们来说真是太方便了!”11月16日,某律师事务所的王律师通过12309中国检察网向安新县人民检察院在线申请阅卷,成功体验了“一次路也不用跑”的网上阅卷服务。据了解,这是该院办理的首例律师在线阅卷工作。

据了解,王律师是安新县检察院正在办理的一起刑事案件的辩护人。11月16日,人在外地的王律师打电话向该院预约阅卷。安新县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干警接到电话后,告知其不必驱车往返,可以申请互联网阅卷。王律师在检察官干警的耐心指导下,仅用20分钟

便完成从申请到阅卷的整个过程,最终高效便捷地完成互联网阅卷工作。“这项服务省时省心,操作也简单,为我们律师工作提供了极大便利,最大限度保障了我们的合法权益和执业权利。”王律师连连称赞。

据安新县检察院有关负责人介绍,律师提出网上阅卷的申请后,该院将向其发送“律师在线阅卷功能操作手册”,解说该平台的操作流程和使用方法,引导律师通过微信小程序“中国律师身份核验”进行律师身份绑定,并登录“12309中国检察网”,使用该程序中“扫一扫”功能进行认定登录,在个人中心申请“案件绑定”,最后申请网上阅卷。检察院审核同意后,将电子卷宗推送给律师。

# 未成年人打架引纠纷 献县法院耐心调解化干戈

近日,献县人民法院城关法庭成功调解一起涉及未成年人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案件。

原告马某与被告王某、邓某因琐事打架,导致马某受伤住院。后原、被告家属矛盾激化。马某将被告王某、邓某起诉至法院,要求赔

偿各项损失共计8319.12元。

主审法官了解到原告及两被告均未满18周岁,系未成年人,全力为双方进行调解。被告王某一家被法官的真心与诚心打动,三方达成了一致的调解意见,该案得以圆满化解。

孟翔 冉喜钊

# 深圳法院强制措施显威 “老赖”忙履行

申请执行人甲某与被执行人乙某、丁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给付11万元货款的义务,申请执行人甲某于10月29日向深圳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承办法官李青竹经调查发现,被执行人乙某、丁某名下有部分存款,可履行部分义务,遂与被执行人通

过电话联系,二被执行人纷纷挂机,规避执行。11月3日7时,李青竹带队分别前往两名被执行人住处,将二人传唤至法院。

李青竹经释法明理,促使两名被执行人同意还款。11时30分,申请执行人甲某收到了全部欠款。

尹鹏 李金凤

# 保定清苑法院线上办公便利群众

近日,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电话不停响起,一部分已经确定现场摇号时间的当事人因疫情防控需要无法到场,约定好的现场勘验评估无法开展,致电咨询的当事人声音里满是焦急。

诉讼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不慌不忙,立即通过网络视频设备进行无接触办公,在征

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以微信视频摇号方式进行随机摇号,选定鉴定和评估机构;对于需要现场勘验的案件,及时联系评估机构、沟通双方当事人进行视频连线,对涉案现场及损失物品进行逐项核对,并形成实地勘验记录,顺利完成现场勘验工作。

李建伟 李政

# 宁晋检察院问计问需做企业“贴心人”

近日,宁晋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迎滨带队到辖区企业走访调研,深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倾听企业对检察机关的司法需求。

企业负责人对县检察院积极主动靠前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的各项举措表示赞赏,就加强企业与检

察机关密切联系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并邀请检察机关参与企业合规建设。张迎滨表示,县检察院将主动与企业对接,常态化到企业走访调研,助力企业在合法合规中提高竞争力,为宁晋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赵志鹏 牛少侃

# 推行路长责任制 规范公路养护 强化源头治超

## 《河北省公路条例》获审议通过

全面推行农村公路县、乡、村三级路长负责制,建立健全公路养护巡查制度,明确货运源头单位不得放行违法超限超载货运车辆驶出经营场所……11月23日,《河北省公路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经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于2022年1月1日起实施,这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将产生巨大推动作用。

道路通百业兴,公路是交通的重要承载平台。近年来,我省公路事业取得长足发展的同时,也在建设、管理、养护、运营等方面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制定和实施《条例》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公路路产路权的必然要求,是坚持绿色、科学、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是坚持法治引领、提升公路行业管理能力的重要途径。

根据《条例》规定,我省公路发展规划应当符合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要求,并与周边地区公路网统筹衔接。省际交界区域改建、扩建、养护公路的,要商周边地区统筹安排作业计划,以此推动区域间公路建设管理服务高效衔接、深度融合。

针对当前公路领域建设养护管理资金筹集突出问题,《条例》提出多渠道筹措资金的解决方案。一是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市场化方式参与公路投资建设、养护运营等活动;二是鼓励运用市场化手段拓宽融资渠道,统筹项目一体化开发;三是鼓励社会资金通过无偿捐助或者市场化等方式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

对于农村公路,《条例》明确了县级人民政府的主体责任和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的具体职责,规定全面推行农村

公路县、乡、村三级路长负责制。根据《条例》规定,县级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任本行政区域农村公路总路长。县级人民政府分管交通运输工作的负责人

任县级路长,乡镇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主要负责人分别担任乡级路长、村级路长。总路长对全县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营、路域环境综合整治负总责。县、乡、村路长按照职责分别对县道、乡道、村道负责。

为加强公路养护和保护工作,《条例》规定建立健全公路养护巡查制度,公民发现公路安全隐患的,可以向有关部门报告,有关部门对发现的隐患应当

进行调查、登记和评估,并及时消除。根据规定,交通运输、公安交管部门和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在采取限制通行、限高限宽、关闭公路等措施时,要及时向社会发布审批单位、联系电话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同时,《条例》鼓励

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推动公路数字化建设,搭建综合数字化平台,开展公路管控智能化等相关技术研发,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的现代智慧公路网。

车辆超限超载运输不仅损坏公路设施,还可能引发交通事故,危害公共安全。为从源头上杜绝超限超载违法行为的产生,《条例》规定货运源头单位不得放行违法超限超载货运车辆驶出经营场所,并设置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此外,《条例》明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动公正文明执法。规定交通运输执法应当坚持过罚相当,处罚与教育相结合,优化改进执法方式。对执法主体违法实施行政处罚等行政行为、未依法及时处理公路突发事件、违法设置限高限宽设施等设定法律责任。



11月18日,固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餐饮安全 你我同查”活动,与邀请的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记者一起走进辖区饭店,对从业人员健康管理、人员卫生、食材进货查验等经营行为进行检查。同时,执法人员结合检查情况,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责令经营者立即整改。图为执法人员正在进行检查。

郭书民 张强 摄



11月18日,固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餐饮安全 你我同查”活动,与邀请的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记者一起走进辖区饭店,对从业人员健康管理、人员卫生、食材进货查验等经营行为进行检查。同时,执法人员结合检查情况,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责令经营者立即整改。图为执法人员正在进行检查。

郭书民 张强 摄